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7年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17年2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所有董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，并与各位董事确认已收到会议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董事5人，其中独立董事2人；董事章文藻、韦岗、唐占库、独立董事龙哲、程浩忠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章文藻先生主持。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，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.5亿元，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。授权公司总经理实施办理闲置资金理财并签署相关合同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同意于 2017 年 3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深圳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13 日